

惠农区教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惠农区教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惠农区教育局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置于重要位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秉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持续强化组织统筹，细化工作流程，积极推进教育领域政务公开，有效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与服务效能，切实维护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持续依托政府信息公开平台、门户网站及单位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多样化载体，全年主动公开信息共 1123 条，内容涉及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执法数据、“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教师资格认定、学生资助发放、部门决算、政府开放日、招生入学等各类与教育相关的政务信息，全面聚焦于公众关切的招生管理、执法监督、财务公开、人员聘任、助学金发放等领域，进一步提升了教育行政透明度，增进了社会对教育工作的了解，夯实了公众信任的基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年，惠农区教育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流程，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明确信息公开全流程责任。按照信息发布审核工作要求，督促各股室在文件拟制阶段即须按规定仔细校对内容、标注公开属性，公开前必须完成保密核查，经股室负责人及分管领导双重审核后后方可公开发布，确保发布的各类政府信息准确、规范、完整、安全与严肃，避免出现内容差错或涉密情况。

（四）平台建设情况

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在充分利用区人民政府网站的同时，还开通了“惠农区教育局”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等媒体平台，采用图文、视听等多种形式及时发布教育要闻、招生资讯、安全教育、校园热点等各类信息，丰富信息公开载体形式，拓宽发布渠道，有效增加了信息公开受众的覆盖范围。严格遵循平台建设管理相关规定，对新建平台、新开通账号主动向宣传部门登记备案，对长期停更的僵尸平台、账号等进行及时清理注销。安排专人负责运维管理，动态发布、更新相关信息内容，保障政务信息平台稳定、内容准确、公开及时。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信息主动发布保密审查制度、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安全责任制，做到“一事一审，先审后发”，从源头上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监督管理。二是及时更新公布局机关各

股室职能职责及业务电话，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广泛接受群众的咨询、监督和举报。三是加强队伍建设，积极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要求参加政务信息公开各类培训，促进干部职工精准掌握信息公开的相关政策法规，规范管理相关平台，切实做好信息公开相关工作。2025年，本单位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全面，重点领域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延伸，规范性、实用性仍需增强，切实满足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二是信息公开方式还不够生动活泼，在做到与时俱进、适应群众阅读习惯等方面还有差距；三是个别信息审核把关还不够严格，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载体上公开的相关信息，仍存在表述不规范等问题。

改进情况：一是聚焦重点领域，动态更新并细化公开内容标准，提升信息的规范性和实用价值，更好地满足服务群众需求。二是创新公开内容呈现形式，采用图文、问答、短视频等多种方式优化编排，增强信息可读性和吸引力。三是规范审核纠错流程，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按照“分管领导统管、具体责任人执行、信息复核反馈”和“信息发布审查、保密条例复核、政务信息员发布、责任倒查追究”等要求，压实信息公开全流程各环节人员责任，保障教育系统所公开政务信息的准确性、严肃性和规范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惠农区教育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